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4月12日以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出席监事7人，无委托出席监事。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邦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审批手续合法合规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4.87%，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利益，出于谨慎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投资计划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政策、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经营情况，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超额利润分享兑现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完成净利润为 3,017.19 万元，没有完成 2023 年制定的经营业绩考核目标，不实施兑现，符合《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